

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0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《关于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，公司修订及制定了部分治理制度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变更情况	是否需提交 股东会审议
1	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2	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3	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4	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5	《公司董事会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6	《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	修订	否
7	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	修订	是
8	《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	修订	否
9	《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	修订	否
10	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11	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2	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	修订	是
13	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	修订	是
14	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15	《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
16	《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	修订	是
17	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	修订	是
18	《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》	修订	否
19	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20	《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	修订	否
21	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》	修订	否
22	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23	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24	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25	《公司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》	制定	否

上述第 1、2、7、10、12—17 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其余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制度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03 月 3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内容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6 年 03 月 27 日